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2)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公佈

摘要

- 本年度之營業收入約為923億港元，較去年上升14.6%。
- 撇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為161.3億港元。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75.7億港元。
- 撇除本年一次性事項影響，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82.4億港元。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6.0港元。
- 建議派付二零二二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1港元，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5港元，全年股息每股1.6港元，同比增加28%。

業績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本集團二零二二年之營業收入約為923億港元，較去年上升14.6%。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75.7億港元。撇除本年一次性事項影響後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82.4億港元。

年內各業務分類貢獻之溢利載列如下：

	本公司溢利 千港元	比例 %
燃氣業務	7,514,177	77.4
水務業務	565,177	5.8
環境業務	1,106,739	11.4
啤酒業務	525,044	5.4
主營業務溢利	9,711,137	100
企業及其他業務	(1,447,116)	
本公司溢利	8,264,021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691,370)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7,572,651</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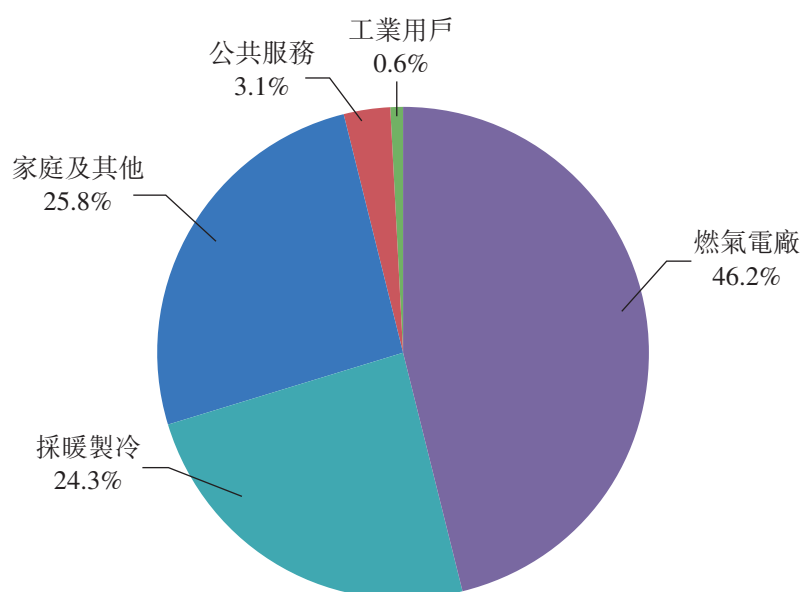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業務回顧

二零二二年（「報告期」）國際地緣政治風險加劇，全球經濟下行壓力加大，高通脹引發美聯儲加息、非美貨幣貶值，金融市場持續紊亂和震蕩，俄烏衝突導致糧食、能源等供應鏈緊張，價格高企。中國堅持高效統籌經濟社會發展，推動穩增長舉措，確保經濟回穩向上運行在合理區間。二零二二年是本公司在港上市廿五周年，也是推動落實公司「十四五」高質量發展的關鍵階段，公司堅持變革求新，重塑資本運營能力，探索戰略轉型機遇，二零二二年經營業績和發展質量穩步提升。

北京燃氣之天然氣分銷業務

北京市燃氣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北京燃氣」）於二零二二年錄得營業收入696.1億港元，同比上升19.8%；主營業務（包括天然氣分銷業務、輸氣業務及俄油VCNG項目）稅前利潤達62.1億港元，同比上升10.8%。北京燃氣2022年合併口徑（已剔除在不同分類中重複統計的部分）天然氣銷售量為216.9億立方米，其中京內管道氣售氣量178億立方米，外埠城燃售氣量20億立方米，LNG分銷9億立方米，LNG國際貿易11.7億立方米。受氣溫下降及延長供暖等綜合因素影響，北京市域內的天然氣銷售量同比增長5%至178億立方米，其按用戶類別分析如下：



報告期內，北京燃氣新發展家庭用戶約15.5萬戶、公服用戶4,062個、採暖鍋爐2,036蒸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北京燃氣累計擁有管道燃氣用戶約729萬戶，運行天然氣管線總長約3.16萬公里。北京燃氣全年資本開支約為91.6億港元。

年內，北京燃氣將服務保障首都擺在首要位置，圓滿完成一系列舉世矚目盛大活動的服務保障任務。同時有序推進重點項目建設及重點工作開展，整合拓展京內外市場，主營業務穩健增長；天津南港液化天然氣應急儲備項目一期工程機械完工，有望進一步提升首都天然氣保障能力；綜合能源新增供熱面積164萬平方米，新能源合計裝機規模達149兆瓦；增值業務進一步優化經營模式，業績表現穩健；LNG業務亦獲強勁增長，年內實現國際現貨貿易13船，氣量銷售84萬噸，銷售收入達130.3億港元，同比大幅增長；此外，北京燃氣更全力推進安全隱患排查整治工作，有效防範化解重大安全風險。

天然氣輸氣業務

國家管網集團北京管道有限公司（「國家管網北京管道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內錄得592.1億立方米的輸氣量，同比增加9%。報告期內，北京燃氣通過持有國家管網北京管道公司40%股權攤佔除稅後淨利潤20.8億港元，較去年增加27.6%。國家管網北京管道公司全年總資本開支約為7.1億港元。

俄油VCNG項目

俄羅斯石油公司之PJSC Verkhnechonskneftegaz（「VCNG」）項目於報告期內完成石油銷售635.1萬噸，同比減少5.4%。北京燃氣通過持有其20%股權，全年攤佔VCNG經營性除稅後淨利潤14.3億港元，同比增加38.2%。

中國燃氣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燃氣」，股份代號：384）於二零二二年內對本集團實現15.6億港元利潤貢獻，同比下降28.2%。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中國燃氣積極應對外部環境挑戰，穩健拓展新用戶，天然氣銷量穩步提升；中國燃氣作為中國最大的LNG分銷企業之一，持續拓寬國內外資源渠道，深化LNG進口合作、擴大終端用戶市場；得益於新零售系統落地，中國燃氣增值業務品牌「壹品慧生活」啟動高速增長，釋放獨立價值；此外，中國燃氣積極因應國家雙碳倡議，向資本市場公佈了具有行業領先地位的「碳中和」行動路線圖，並致力在雙碳新能源領域創造核心競爭力。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中國燃氣的天然氣售氣總量增長7.4%至166.8億立方米；LPG銷量180.4萬噸，期內貢獻稅前溢利為8,153.5萬港元，同比升幅達到226.2%；完成新接駁居民用戶約153萬戶，累計接駁的居民用戶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達約4,467萬戶。

水務業務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北控水務」，股份代號：371）年內持續獲取大體量資產，深化區域改革，完成設立58家區域公司及類區域組織；構建資產管理能力及智慧運營管理能力；堅持創新驅動，發揮專家引領作用，全面提升創新能力；此外，北控水務圍繞水務專業領域，於產業鏈上下游積極佈局，完成對多家企業的戰略投資。北控水務全年營業收入同比減少10%至249.8億港元，其股東應佔溢利13.7億港元。本集團攤佔淨利潤5.65億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北控水務參與運營中或日後營運之水廠有1,447座，包括污水處理廠1,196座、自來水廠180座、再生水處理廠70座及海水淡化廠1座，每日總設計能力為4,428.7萬噸。報告期內設計能力淨增加284萬噸／日。

環境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年末，本集團環境業務板塊之垃圾焚燒發電處理規模達32,895噸／日。德國廢物能源利用公司（「EEW GmbH」）主要業績指標表現穩健，年內完成垃圾處理量460.7萬噸；完成能源銷售49.1億KWH；完成營業收入59億港元。

年內，本集團境內之環境業務板塊完成垃圾處理量609萬噸，同比增長5.9%，完成上網電量15.2億KWH。境內固廢項目包括北京控股環境集團有限公司（「北控環境」，股份代號：154）及北京北控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北控環保」）等於報告期內合共實現營業收入32.4億港元。本集團股東應佔利潤2億港元，同比增長69.8%。報告期內，多渠道拓展業務營收，構建市場開發渠道體系，全力提升主營業務發展；同時，通過加強戰略管理、提升規範化管理水平等手段，持續夯實基礎管理水平。本公司環境業務板塊（境內及海外）年內資本開支30.5億港元。

啤酒業務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燕京啤酒」）於報告期內全面推進機制、組織、運營、營銷、生產、研發、文化變革，主要經濟指標取得全面增長；其大單品戰略縱深推進，對業績提升構成有力支撐；穩步推進卓越管理體系建設，加速形成發展新優勢；持續開展全鏈路營銷，品牌形象煥新升級；同時突出市場化改革方向，持續釋放組織活力。

燕京啤酒於報告期內實現啤酒銷量377萬千升，同比增長4.14%，其中燕京U8完成銷量38.89萬千升，同比增長51%。北京燕京啤酒投資有限公司（「燕京有限」）報告期內錄得營業收入134.7億港元，同比增長4.9%，稅前利潤6.94億港元，同比增長19%。燕京有限全年之資本開支約為5.35億港元。

重大資本運作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成功置換8億歐元債、8億美元債及40億港元銀行貸款，以及提取循環短融貸款。同時協調EEW GmbH安排不超過2億歐元綠色循環融資額度；年內，本集團獲得惠譽首次A的信用評級。

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近年來不斷提升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的管理能力。年內，在反貪腐、信訪舉報、應對氣候變化、健康安全等方面加強了制度建設。此外，本公司在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面實現提升，期透過增進董事會獨立性以及強化董事會職能等舉措，以持續提升公司治理及可持續發展之目標。

主要風險－匯率波動

本集團的業務地點主要在中國，因此大部分收入及支出均以人民幣交收。人民幣對港元及其他貨幣可能浮動及受（其中包括）中國經濟情況及政策影響。人民幣兌外幣（包括港元及美元）的匯率乃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外匯牌價計算。於二零二二年內，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總體呈現寬幅震蕩態勢，董事會預計人民幣未來波動的幅度溫和，不會對本集團的運營有重大不利影響。由於本集團歐元資產與歐元負債基本配比，故本集團受歐元匯率波動影響較小。

主要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天然氣下游分銷和中游輸送業務、水務業務、環境業務及啤酒業務。大部分公用事業業務受到國家發展與改革委員會的政策監管並可能不時變更。全球經濟下行壓力增加、國際地緣政治風險導致的能源供應鏈緊張，亦給本集團旗下產業相關聯的行業和市場環境帶來諸多變化和不確定性。本集團將及時調整策略，積極主動應對，在國內產業鏈變革重塑加快、消費需求反彈、消費結構升級的市場轉變中爭取經營主動。

II. 前景

二零二三年，全球經濟下行、地緣政治風險尚存，國內經濟發展仍面臨不確定性，本集團的「十四五」發展面臨一定挑戰，產業經營亦進入到戰略升級、突破攻堅的關鍵階段。本集團將持續釋放多年來積蓄沉澱的內在發展潛能，高效推進各項重點工作，以優良業績重振資本市場價值。

北京燃氣之天然氣分銷業務

北京燃氣將強化主營業務優勢，持續鞏固拓展京內市場，加快整合北京市場供應體系之外的遊離市場，加大外埠增量銷售貢獻，加強產業鏈上下游投資；積極落實南港項目建設、投產準備和投運後的生產經營工作，積極佈局南港LNG外輸管道沿線大用戶開發；不斷拓展城市能源運營服務內涵和價值，在鞏固提升傳統燃氣業務的基礎上，進一步加大光伏等新能源及綜合能源業務拓展力度，加快培育轉型發展新動能，加快推進「專注能源」轉型升級；更好統籌發展和安全，健全完善安全管理體系，深入開展隱患排查治理，推動安全生產管理邁向更高水平。

中國燃氣

中國燃氣將積極把握國家政策及市場需求帶來的發展契機，積極響應市場需求，提升營運效率，深化管理變革，推進數字化發展，提高安全運營水平和風險管控能力，推動業績持續穩步增長。此外，中國燃氣還將秉持經濟效益和社會效益同步發展的原則，繼續致力於服務社會，持續關注包括氣候變化，生物多樣性保護，員工安全與健康，綠色供應鏈及綠色金融等議題，更好地履行經濟、環境、社會三大責任，為社會和民眾提供「智慧」能源，為國家的清潔能源發展做出更大的貢獻。

水務業務

北控水務將數據要素和數字化技術融入企業發展，打造企業數據資產及管理體系；構建全面、持續創新長效機制，持續提升企業技術實力與核心競爭力，形成產品和服務的差異化優勢，支撐企業輕資產戰略轉型。北控水務將持續獲取和管理大體量資產，依託科技和模式創新打造業務新增長點，提升企業運營效率，錨定高質量、可持續發展，向著「成為深受信賴、引領發展的世界級水務環境服務商」的願景不斷邁進。

環境業務

境內環境業務將對標行業標杆，全面提升存量項目經濟效益；增量拓展優選賽道方向，做好投資回報平衡；加快不良資產處置進度，及早明確危廢業務經營策略。積極推進環境平台資產整合工作，提升總部管理效益輸出。

境外EEW GmbH將加快在建項目投運，及早實現效益貢獻，同時做好應對各種外部的經濟不確定性的挑戰，確保固廢資源和產能穩定，同時加強綜合成本控制。

啤酒業務

未來，燕京啤酒將充分利用業績反轉的上升勢能，積極進取，全力追趕行業龍頭標杆；繼續擴大U8核心戰略成果，加速高端化進程；集中優勢營銷資源，積

極探索與更多業態合作創新方式，推動U8銷量再上新台階；多渠道輻射、深度滲透高頻消費場景，打牢市場基礎，加速市場升級；豐富中高端產品矩陣，以燕京U8為代表的大單品卡位中高端價格帶，加大精釀產品推廣，加速低醇、低卡、果啤產品的開發儲備和孵化上市，塑造品類標杆；同時統籌做好淘汰產能和虧損企業治理，快速突破資產價值窪地。

III. 財務回顧

營業收入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之營業收入為923億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增加14.6%，其中北京燃氣之營業收入為696.1億港元，同比增加19.8%，佔總營業收入75.4%；啤酒銷售之營業收入134.7億港元，佔總營業收入14.6%；固廢處理業務之總營業收入為91.4億港元，佔總營業收入9.9%，包括EEW GmbH之營業收入59億港元。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增加17.3%至800.1億港元。燃氣分銷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天然氣採購成本及管道網絡折舊成本。啤酒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原材料、工資費用及所承擔之若干直接管理費用。固廢處理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燃料費、攤銷及垃圾收集成本等。

毛利率

二零二二年之整體毛利率為13.3%對比去年的15.3%減少2個百分點。整體毛利率減少主要是由於北京燃氣成本增加所致。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部分權益收益淨額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旗下聯營公司中國燃氣按每股29.75港元配發3.92億股普通股份，本集團持股被攤薄因而確認視作出售聯營公司部份權益收益17億港元。此外，北控水務同年內認股權行權發行普通股份，本集團因而確認視作出售聯營公司部份權益虧損0.77億港元。2021年本集團合計確認16.3億港元相關收益。

相關收益於二零二二年沒有。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資助3.5億港元；分紅收入3.25億港元；客戶資產轉撥收益0.46億港元；燕京啤酒出售廢料及啤酒瓶收益2.24億港元及銀行利息收入6.88億港元。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之銷售及分銷費用為22.5億港元，同比略為減少1.2%。

管理費用

本集團二零二二年之管理費用為65.6億港元，較去年略為增加4%，相關費用管控成效顯著。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比去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固廢業務若干資產減值。

財務費用

本集團二零二二年之財務費用為20.7億港元，較去年增加15.5%，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受環球通脹影響，利率上調使貸款成本上升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主要包括本集團應佔國家管網北京管道公司利潤，應佔VCNG股東利潤，應佔中國燃氣利潤及應佔北控水務利潤。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應佔國家管網北京管道公司除稅後利潤為20.8億港元；本集團應佔VCNG除稅後利潤為14.3億港元；本集團應佔中國燃氣除稅後利潤15.6億港元；本集團應佔北控水務淨利潤5.65億港元。

稅項

扣除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盈虧後的有效所得稅率為31.7%，較去年的20.9%為高，主要由於去年同期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收益無需繳納稅項所致。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75.7億港元。

IV.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賬面值約638億港元，比去年增加5.2%，主要是北京燃氣建設工程項目增加所致。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來自EEW GmbH。

聯營公司投資

餘額減少20.9億港元，主要是人民幣同比貶值使本集團應佔聯營淨資產減少所致。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主要是北京燃氣投資中國石油集團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允值。

融資租賃下應收款項

融資租賃下應收款項餘額來自EEW GmbH之相關餘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主要為北京燃氣投資北京國聯能源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之公允值，相關資產已於年內完成出售。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餘額增加18.8億港元，主要為北京燃氣一年期以上的銀行定期存款及大額存單。

流動資產

存貨

主要是燕京啤酒存貨餘額。

應收貿易賬項

餘額減少11億港元，主要北京燃氣電廠用戶年內結算購氣款所致。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餘額增加18.9億港元，主要是由於北京燃氣應收國家管網北京管道公司分紅所致，相關分紅已於報告期後收取。

現金及銀行借貸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為313.5億港元。本集團保持足夠銀行信貸融資以滿足營運資金要求，並持有充裕現金資源於可見未來撥付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借貸為773.9億港元，主要包括擔保債券及優先票據共18億美元、歐元擔保債券9億歐元、16億歐元過橋貸款及公司總部中長期銀行貸款201億港元。約60%總借貸以美元及港元計值而27.3%以歐元計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借貸為460.4億港元，比去年增加18.8%。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長短期餘額合共增加190.5億港元，主要是由於年內以過橋銀行貸款置換到期的擔保債券及票據所致。

擔保債券及票據

非流動及流動擔保債券及票據餘額合計減少136.6億港元主要由於年內以過橋銀行貸款置換到期的8億歐元擔保債券及8億美元擔保票據所致。

不利合同及大修理撥備

餘額主要來自EEW GmbH。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負債及合約負債

餘額減少16.4億港元，主要是北京燃氣預收款項同比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下游天然氣分銷業務、加上來自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的股息收入、來自北控水務、中國燃氣及EEW GmbH的股息為本集團帶來經營現金流量，並大幅增加流動資金。於二零二二年年底，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1,260,203,268股股份，而股東權益為899.2億港元。總權益為1,030.4億港元。資產負債比率（即全部計息借貸及擔保債券及票據除以總權益另加全部計息借貸及擔保債券及票據之總和）為43%（二零二一年：40%）。

本公司之大部份附屬公司在中國經營業務，而交易大多以人民幣列值及結算。目前，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幣匯率波動風險。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營業收入	2	92,296,553	80,521,838
銷售成本		<u>(80,007,875)</u>	<u>(68,191,138)</u>
毛利		12,288,678	12,330,700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淨額	3	–	1,627,38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2,479,698	2,085,270
銷售及分銷費用		(2,246,171)	(2,273,969)
管理費用		(6,560,019)	(6,304,993)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437,172)	(338,767)
財務費用	5	(2,071,957)	(1,794,397)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29,799	(10,081)
聯營公司		<u>5,874,363</u>	<u>6,312,542</u>
稅前溢利	6	9,357,219	11,633,687
所得稅	7	<u>(1,093,198)</u>	<u>(1,115,056)</u>
年內溢利		<u>8,264,021</u>	<u>10,518,631</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7,572,651	9,918,640
非控股權益		<u>691,370</u>	<u>599,991</u>
		<u>8,264,021</u>	<u>10,518,631</u>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及攤薄		<u>6.00港元</u>	<u>7.86港元</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u>8,264,021</u>	<u>10,518,631</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7,871,336)	2,285,461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u>(3,670,318)</u>	<u>1,156,033</u>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 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u>(11,541,654)</u>	<u>3,441,494</u>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界定福利計劃：		
精算收益／(虧損)淨額	571,034	(104,403)
所得稅影響	<u>(164,374)</u>	<u>20,901</u>
	<u>406,660</u>	<u>(83,502)</u>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247,899)	(453,369)
所得稅影響	<u>(27,897)</u>	<u>119,554</u>
	<u>(275,796)</u>	<u>(333,815)</u>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	<u>(187,145)</u>	<u>(94,718)</u>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56,281)</u>	<u>(512,035)</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所得稅項	<u>(11,597,935)</u>	<u>2,929,459</u>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3,333,914)</u>	<u>13,448,090</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3,131,615)	12,554,632
非控股權益	<u>(202,299)</u>	<u>893,458</u>
	<u>(3,333,914)</u>	<u>13,448,09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791,450	60,634,700
投資物業		1,344,330	1,213,849
使用權資產		2,296,432	2,470,636
商譽		16,254,813	16,253,581
特許經營權		5,702,340	5,297,244
其他無形資產		2,890,378	3,183,885
合營企業投資		252,153	333,274
聯營公司投資		64,365,327	66,452,02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投資		2,253,564	2,802,83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523,115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10	3,363,763	3,365,226
一個融資租賃下之應收款項		426,728	556,36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4,707,917	2,823,303
遞延稅項資產		1,784,822	2,102,515
總非流動資產		<u>169,434,017</u>	<u>170,012,551</u>
流動資產：			
存貨		5,680,631	6,218,945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10	137,412	121,046
一個融資租賃下之應收款項		100,011	98,516
應收貿易賬項	11	5,561,634	6,659,68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7,723,886	5,837,534
其他可收回稅項		446,764	599,016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171,940	35,9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347,261	33,238,79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資產		<u>51,169,539</u>	<u>52,809,500</u>
		<u>467,811</u>	–
總流動資產		<u>51,637,350</u>	<u>52,809,500</u>
總資產		<u><u>221,071,367</u></u>	<u><u>222,822,051</u></u>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30,401,883	30,401,883
儲備		59,518,082	65,575,827
		89,919,965	95,977,710
非控股權益		13,118,732	13,089,259
總權益		103,038,697	109,066,969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31,409,002	27,797,718
擔保債券及票據		21,368,996	17,854,936
租賃負債		483,773	592,163
界定福利計劃		2,245,758	2,857,692
不利合同及大修理撥備		257,907	375,908
其他非流動負債		2,134,779	1,974,292
遞延稅項負債		2,376,864	2,497,220
總非流動負債		60,277,079	53,949,92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12	5,549,248	4,326,135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負債及合約負債		25,431,171	27,070,190
不利合同及大修理撥備		47,426	50,093
應繳所得稅		1,025,808	1,249,468
應繳其他稅項		448,837	390,504
銀行及其他借貸		24,613,662	9,179,370
擔保債券及票據		-	17,173,276
租賃負債		362,009	366,117
		57,478,161	59,805,153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資產 直接相關的負債		277,430	-
總流動負債		57,755,591	59,805,153
總負債		118,032,670	113,755,082
總權益及負債		221,071,367	222,822,051

附註：

1.1 編製基準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流動負債淨額約61億港元及資本承擔約117億港元，經計及(其中包括)本集團的歷史運營表現及以下各項：(a)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在中國向合資格投資者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0億元的中期票據；及(b)本集團的上市投資可即時變現資金，使本集團能夠償還其到期債務；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足的現金供其持續經營。因此，該等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制，該基準假設(其中包括)在一般業務過程中變賣資產及償還負債。

1.2 編製基準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予以編製。

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下者除外：(i)投資物業、股本及資金投資均按公平值計量；及(ii)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按其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後的較低者列報。該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列示，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千位數之最接近值，惟另作說明者則除外。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之本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該等年度本公司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而是(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源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關須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予以披露之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獲本公司核數師呈報並將於適時遞交至公司註冊處。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出具報告。該等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於其報告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提請注意任何引述之強調事項；亦不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之陳述。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如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之會計期間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綜合入賬，並會繼續綜合入賬直至失去該控制權之日為止。為使任何可能存在之不同會計政策符合規定而作出相應調整。

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部份歸屬於本公司股東及非控股權益。集團內公司之一切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之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乃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虧。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基準與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之基準一致。

1.3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適用於本集團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列示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以二零一八年六月頒佈的引用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取代引用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而毋須大幅度改變其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就實體引用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之內容之確認原則增設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可能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企業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業務合併前瞻性應用該等修訂本。由於年內發生的業務合併並無產生該等修訂本範圍內的重大或然資產及負債，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供經營的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任何出售項目所得款項。相反，實體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釐定的該等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的成本計入損益。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追溯應用該等修訂。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供使用前概無重大出售產生的項目，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連，除非根據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取費用，否則不包括在內。本集團已對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的合約前瞻性地應用修訂本。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隨附之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修訂本)。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本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澄清實體於評估新訂或經修訂金融負債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存在實質性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付或已收的費用，包括由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已付或已收的費用。本集團已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前瞻性地應用修訂本。由於年內本集團金融負債並無修訂或交換，故該修訂本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2. 營業收入及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之經營業務為獨立架構及按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獨立管理。本集團之各項經營分部為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須受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之風險及回報所影響。本集團可呈報經營分部之詳情概述如下：

- (a) 燃氣業務分部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大陸(「中國大陸」)從事分銷及銷售管道天然氣及燃氣相關設備、提供天然氣輸送、地下建設項目測量與繪圖、燃氣管道及相關設備安裝及提供相關維修保養服務、城市燃氣項目的開發及運營、直供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予終端工業用戶、壓縮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的貿易及配送、經營車用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加氣站，以及於若干海外國家從事液化天然氣貿易以及生產及銷售石油及天然氣；
- (b) 水務業務分部從事建造污水及自來水處理廠及其他基礎設施、提供綜合治理項目之建設服務、污水處理、自來水處理及供水以及於中國大陸及若干海外國家提供諮詢服務及傳授有關污水處理的技術知識；
- (c) 環境業務分部包括於德國及中國大陸提供廢物焚燒廠建設及廢物處理服務、以及銷售自廢物焚燒產生之電力、蒸汽及熱能；
- (d) 啤酒業務分部於中國大陸生產、分銷及銷售啤酒產品；及
- (e) 企業及其他業務分部包括提供顧問服務、物業投資及企業收支項目。

管理層會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各可呈報經營分部之年內溢利作出評估，其計量方式與本集團年內溢利一致。

各可呈報經營分部之分部資產及負債乃由各經營分部獨立管理。

年內，為了更好地監察計入「企業及其他業務」經營分部中的本集團物業投資業務的經營表現，管理層決定將其視為本集團的一項主要業務。因此，從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與物業投資業務相關的營業收入及直接經營費用獲分類為「營業收入」及「銷售成本」。就此而言，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應金額已獲重新分類及重列以符合當前年度的呈列方式。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燃氣業務 千港元	水務業務 千港元	環境業務 千港元	啤酒業務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分部間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69,607,098	-	9,141,156	13,470,870	77,429	-	92,296,553
銷售成本	(64,132,076)	-	(6,693,732)	(9,147,050)	(35,017)	-	(80,007,875)
毛利	<u>5,475,022</u>	<u>-</u>	<u>2,447,424</u>	<u>4,323,820</u>	<u>42,412</u>	<u>-</u>	<u>12,288,678</u>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3,131,382	-	1,755,928	712,806	(75,102)	-	5,525,014
財務費用	(429,209)	-	(246,546)	(46,184)	(1,350,018)	-	(2,071,957)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29,799	-	-	-	-	-	29,799
聯營公司	5,242,097	565,177	39,861	27,228	-	-	5,874,363
稅前溢利／(虧損)	7,974,069	565,177	1,549,243	693,850	(1,425,120)	-	9,357,219
所得稅	(459,892)	-	(442,504)	(168,806)	(21,996)	-	(1,093,198)
年內溢利／(虧損)	<u>7,514,177</u>	<u>565,177</u>	<u>1,106,739</u>	<u>525,044</u>	<u>(1,447,116)</u>	<u>-</u>	<u>8,264,021</u>
本公司股東應佔分部溢利／(虧損)	<u>7,467,997</u>	<u>565,177</u>	<u>854,598</u>	<u>131,995</u>	<u>(1,447,116)</u>	<u>-</u>	<u>7,572,651</u>
分部資產	<u>137,691,568</u>	<u>14,267,646</u>	<u>37,585,593</u>	<u>24,569,054</u>	<u>16,951,403</u>	<u>(9,993,897)</u>	<u>221,071,367</u>
分部負債	<u>44,241,756</u>	<u>-</u>	<u>20,165,072</u>	<u>9,698,777</u>	<u>53,920,962</u>	<u>(9,993,897)</u>	<u>118,032,670</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燃氣業務 千港元	水務業務 千港元	環境業務 千港元	啤酒業務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分部間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58,094,041	-	9,499,601	12,841,809	86,387	-	80,521,838
銷售成本	(52,462,793)	-	(7,148,003)	(8,542,920)	(37,422)	-	(68,191,138)
毛利	<u>5,631,248</u>	<u>-</u>	<u>2,351,598</u>	<u>4,298,889</u>	<u>48,965</u>	<u>-</u>	<u>12,330,700</u>
經營業務溢利	3,287,374	-	1,703,731	582,826	1,551,692	-	7,125,623
財務費用	(343,023)	-	(199,640)	(25,784)	(1,225,950)	-	(1,794,397)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10,081)	-	-	-	-	-	(10,081)
聯營公司	4,583,069	1,720,336	(16,852)	25,989	-	-	6,312,542
稅前溢利	7,517,339	1,720,336	1,487,239	583,031	325,742	-	11,633,687
所得稅	(500,631)	-	(404,021)	(183,375)	(27,029)	-	(1,115,056)
年內溢利	<u>7,016,708</u>	<u>1,720,336</u>	<u>1,083,218</u>	<u>399,656</u>	<u>298,713</u>	<u>-</u>	<u>10,518,631</u>
本公司股東應佔分部溢利	<u>6,988,507</u>	<u>1,720,336</u>	<u>826,990</u>	<u>84,094</u>	<u>298,713</u>	<u>-</u>	<u>9,918,640</u>
分部資產	<u>136,642,493</u>	<u>16,778,181</u>	<u>39,115,751</u>	<u>24,758,035</u>	<u>13,798,613</u>	<u>(8,271,022)</u>	<u>222,822,051</u>
分部負債	<u>42,736,887</u>	<u>-</u>	<u>20,848,896</u>	<u>9,116,403</u>	<u>49,323,918</u>	<u>(8,271,022)</u>	<u>113,755,082</u>

地區資料

外部客戶收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76,579,585	71,342,949
德國	5,903,007	6,036,825
其他地區	9,813,961	3,142,064
	92,296,553	80,521,838

上述收入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區為基準作出。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內，概無本集團之個別客戶為本集團之營業收入貢獻10%或以上。

3. 視為出售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北控水務」）的若干購股權持有人行使114,226,000份購股權後，本集團於北控水務的股權由41.13%攤薄至40.66%，導致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76,744,000港元的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總虧損，已列入附註2所載經營分部資料的「企業及其他業務」分部。

此外，於相同年度，於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燃氣」）根據先舊後新配售安排配售392,000,000股新股後，本集團於中國燃氣的股權由23.74%攤薄至22.08%，導致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1,704,126,000港元的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已列入附註2所載經營分部資料的「企業及其他業務」分部。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銀行利息收入	687,614	676,942
一個融資租賃投資淨額的融資收入	40,805	53,293
政府補助*	350,418	246,144
客戶資產轉撥	46,429	64,31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37,769	81,154
重新計量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203,999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286,762	154,5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淨額	32,534	4,954
其他	793,368	803,921
	<u>2,479,698</u>	<u>2,085,270</u>

* 政府補助指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業務的政府補貼及營業稅退稅。營業稅包括增值稅、城市建設稅及教育附加費。政府補助為無條件，惟須用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業務發展的若干補助除外。

5. 財務費用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586,944	719,996
擔保債券及票據之利息	1,459,499	1,044,080
租賃負債之利息	42,669	46,047
	<u>2,089,112</u>	<u>1,810,123</u>
利息開支總額	2,089,112	1,810,123
就隨時間流逝而進行大修理作出之撥備之 折現金額增加	1,324	518
	<u>1,324</u>	<u>518</u>
財務費用總額	2,090,436	1,810,641
減：資本化利息	(18,479)	(16,244)
	<u>(18,479)</u>	<u>(16,244)</u>
	<u><u>2,071,957</u></u>	<u><u>1,794,397</u></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已售存貨成本	73,701,537	61,074,689
所提供服務之成本	6,306,338	7,116,4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37,104	4,454,31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97,149	344,184
特許經營權攤銷	243,647	212,65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22,806	249,484
	<u><u>73,701,537</u></u>	<u><u>61,074,689</u></u>

7.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年度—香港	14,872	13,650
本年度—中國大陸		
年內支出	767,275	718,044
過往年度計提不足／(超額計提)	(19,682)	39,572
本年度—德國		
年內支出	425,964	436,443
過往年度計提不足／(超額計提)	2,137	(12,751)
本年度—其他	17,794	44,759
遞延	<u>(115,162)</u>	<u>(124,661)</u>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1,093,198</u>	<u>1,115,056</u>

8. 股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0港元(二零二一年：0.40港元)	630,627	504,821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1港元 (二零二一年：0.85港元)	<u>1,386,224</u>	<u>1,072,745</u>
	<u>2,016,851</u>	<u>1,577,566</u>

本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9.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7,572,65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9,918,640,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261,554,364股(二零二一年：1,262,053,268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聯營公司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甚微，故並無就攤薄對該等年度呈報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10.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本集團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指本集團就所提供之建設服務收取現金或其他財務資產之無條件權利及／或本集團就根據服務特許權安排向公共服務用戶收取費用之權利而支付及須支付的代價。彼等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未結算。

11. 應收貿易賬項

本集團內不同公司有不同信貸政策，視乎各公司之市場需求及經營之業務而定。本公司會編製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並密切監察，以將應收款項涉及之任何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項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

應收貿易賬項(扣除虧損撥備)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結算：		
一年內	1,887,941	3,877,465
一至兩年	172,132	52,286
兩至三年	20,784	18,103
三年以上	6,387	12,600
	<u>2,087,244</u>	<u>3,960,454</u>
未結算*	3,474,390	2,699,232
	<u><u>5,561,634</u></u>	<u><u>6,659,686</u></u>

* 未結算結餘乃由於(i)天然氣銷售接近年結日所致，及相關銷售將於下一個儀錶讀取日結算；及(ii)銷售廢物焚燒產生的電力的可再生能源電費補貼的權利。

12.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結算：		
一年內	4,262,278	3,462,533
一至兩年	246,742	155,691
兩至三年	18,311	8,808
三年以上	17,825	20,697
	<u>4,545,156</u>	<u>3,647,729</u>
未結算*	<u>1,004,092</u>	<u>678,406</u>
	<u>5,549,248</u>	<u>4,326,135</u>

* 未結算結餘乃由於(i)接近年底購買天然氣，其隨後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初結算；(ii)應計額外購買成本，其將於本集團與供應商協定價格時結算；及(iii)尚未獲供應商開票結算的固體廢物焚燒廠及生態建設服務的應計建設成本。

13.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向中國合資格投資者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0億元的中期票據（「二零二三年中期票據系列1」）。二零二三年中期票據系列1為期三年，到期日為二零二六年三月及按票息每年2.95%計息。發行二零二三年中期票據系列1的所得款項擬用於支付本集團的現時銀行貸款。

14. 比較金額

誠如上文附注2所進一步詳述，董事決定將本集團的物業投資業務視為本集團的一項主要業務。因此，若干可資比較金額已獲重新分類及重列以符合當前年度的呈列方式。

股息

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1港元(二零二一年：85港仙)。待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四日派發。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舉行。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構成致股東通函的一部分)將會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所有股東，並將會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behl.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及有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 (i) 為確定股東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

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二)至
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

(ii) 為確定股東有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三年七月三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星期二)
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星期五)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星期五)

本公司將於上述有關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獲派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上述的最後時限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僱員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約33,000名僱員。僱員薪酬按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時行業慣例而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及待遇。除退休金外，亦會根據個人表現評估向若干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認為，除以下披露者外，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由於要處理其他事務，前董事會主席李永成先生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因而偏離守則條文第F.2.2條。然而，彼已安排其他董事會成員出席大會，並與股東進行溝通。

遵守《董事進行股份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之《標準守則》以規範本公司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林海涵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楊孫西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責任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批准本年度業績。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初步公佈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同意，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數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本公司核數師並不就初步公佈作出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共1,85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所有購回的股份其後已被本公司註銷。購回該等普通股之詳情如下：

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代價總額 港元
一月	800,000	28.40	27.45	22,170,550.00
十月	750,000	24.15	21.30	16,829,000.00
十一月	<u>300,000</u>	22.00	20.60	<u>6,362,400.00</u>
總計	<u><u>1,850,000</u></u>			<u><u>45,361,950.00</u></u>

年內，購回本公司股份乃由本公司董事根據上屆股東週年大會所獲股東授權進行，旨在提高本集團之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從而令全體股東獲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任何證券。

末期業績及年報之刊登

本業績公佈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behl.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年報將會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所有股東，並將會在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站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戴小鋒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戴小鋒先生(主席)、姜新浩先生(副主席)、熊斌先生(行政總裁)及譚振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林海涵先生、楊孫西博士及陳曼琪女士。